



(吉隆坡16日讯)多番给予机会警告皆不受理,吉隆坡市政局直接上门,充公拖欠门牌业者物品!

据市政局官方面子书撰文,市政局是在11月13日(周三),前往敦拉萨镇国会选区27个,共拖欠60万令吉门牌税的单位,展开“充公行动”。

欠門牌稅多次警告不受理 市局充公業主物品

当局援引1976年地方政府法令(第171号法令)第148条文展开充公行动。

市政局说,若业主仍拖欠门牌税,市政局将援引

法令(第151条文)出售业主持有的财产,以缴付门牌税。

此外,市政局周五(15日)联同执法组、环境卫生组、市政局旺沙玛朱分局、警方、移民局等,到旺沙玛朱2/23D路及3/23D路,针对违例食肆展开取缔行动。

市政局援引1976年地方政府法令查封7个营业场所,并针对各式违例行为,开出25张罚单。

市政局亦逮捕9名食肆业者进行进一步调查。



■ 市政局针对7个违例食肆进行查封,以及开出25张罚单。